

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 2023年度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清单

填报单位（公章）：中共南宁市自然资源局党组

责任人：林兢

职务：党组书记、局长

| 清单分类 | 责任项目 | 具体措施 | 完成时限 | 备注 |
|------|------------|--|-----------------------------|----|
| 共性清单 | 一、履行领导责任 | 1. 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丰富内涵，把握党的二十大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大政方针和战略部署，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自然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新举措新成效。 | 全年 | |
| | | 2. 组织学习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定期向市委和市纪委报告履行主体责任的情况。 | 全年 | |
| | | 3. 牵头研究制定2023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每半年组织召开1次专题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分析研判形势，研究解决瓶颈和短板弱项，提出加强和改进的措施。 | 2023年6月30日前 2023年10月30日前 | |
| | | 4. 牵头组织研究制定局党组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并审阅局领导班子成员主体责任清单。 | 2023年5月22日前 | |
| | | 5. 支持驻局纪检监察组履行监督执纪职责，自觉接受监督。 | 全年 | |
| | 二、管好班子带好队伍 | 1. 年内至少对同级领导班子成员和下级“一把手”开展1次入户廉政家访，掌握干部思想状况，体察家风家教情况。 | 2023年11月30日前 | |
| | | 2. 年内为局系统党员干部上1次廉政党课。 | 2023年12月30日前 | |
| | | 3. 年内通过党组中心组至少安排1次涉及党规党纪的集中学习。 | 2023年9月30日前 | |
| | | 4. 年内对下级“一把手”定期开展廉政谈话，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进行批评教育，对存在轻微违纪问题的及时予以诫勉。 | 全年 | |
| | | 5. 年内选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到位、存在问题突出的领域或部门，对下级“一把手”进行约谈，提出整改意见，督促落实责任。 | 全年 | |

| 清单分类 | 责任项目 | 具体措施 | 完成时限 | 备注 |
|------|------------|---|--------------|----|
| 共性清单 | 二、管好班子带好队伍 | 6. 加强监督指导，检查考核下一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适时听取班子成员和下一级党组织履行“一岗双责”和主体责任情况汇报。 | 全年 | |
| | | 7. 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制度，带头贯彻落实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强化选人用人监督，切实选好用好干部，防止“带病提拔”“带病上岗”。 | 全年 | |
| | | 8. 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审阅班子及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督促班子成员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并指导下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年度组织生活。 | 全年 | |
| | 三、当好廉洁从政表率 | 1. 年内至少开展1次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调查研究，了解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推进情况，发现并解决实践中的突出问题。 | 2023年12月30日前 | |
| | | 2. 主动将个人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在本单位官方网站上公示，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 2023年5月31日前 | |
| | | 3. 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不搞“一言堂”，不搞以权谋私，不搞特殊化，自觉接受班子成员的监督。 | 全年 | |
| | | 4. 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规定，及时向上级部门请示报告重大事项。 | 全年 | |
| | | 5. 带头执行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规定，相关情况应如实向组织报告，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教育家人严守党纪国法，坚决防止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利用影响力谋私贪腐。 | 全年 | |

| 清单分类 | 责任项目 | 具体措施 | 完成时限 | 备注 |
|------|------|--|-------------|----|
| 个性清单 | | 1. 坚持从严保护、坚持底线思维，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控制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耕地“非粮化”。 | 全年 | |
| | | 2. 加强做好企业“办不成事”诉求直达快办工作的组织领导，切实做到企业“办不成事”诉求马上办、落实好、反馈好；落实重大项目重点企业联系服务和自然资源要素保障工作，确保重大项目服务保障工作有力推进，助推项目快速落地，为建设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国际化大都市开好局起好步提供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支撑。 | 全年 | |
| | | 3. 组织开展本单位落实主体责任述职评议工作，按时向市委提交上一年度述职述廉报告。 | 2024年1月30日前 | |
| | | 4. 建立完善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制度，确保依法依规用权，推进权力运行公开透明。 | 全年 | |
| | | 5. 带头从严改进作风，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切实为群众和企业提供优质服务。 | 全年 | |
| | | 6. 组织领导开展不动产登记队伍作风和素质提升专项行动。 | 全年 | |
| | | 7. 抓好本单位调查研究工作的推进落实，以大兴调查研究推动重实效、强实干、抓落实，奋力开创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新局面、谱写新时代南宁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 全年 | |
| | | 8. 积极发挥“首席数据官”职责作用，提高自然资源政务服务效能，提高数据驱动的决策质量，推动形成自然资源智治新格局。 | 全年 | |